```
1 分词/词法分析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将由字符组成的字符串分解成(对编程语言来说)有意义的代码块,这些代码块被称为词法单元(token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译原理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解析/语法分析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将词法单元流(数组)转换成一个由元素逐级嵌套所组成的代表了程序语法结构的树 — "抽象语法树" (AST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将 AST 转换为可执行代码的过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代码生成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定义:对变量进行赋值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HS 查询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非严格模式:全局作用域中就会创建一个具有该名称的变量,并将其返还给引擎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异常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严格模式: 抛出ReferenceError 异常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用域查询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定义:获取变量的值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RHS 查询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未找到变量时,引擎会抛出 ReferenceError 异常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找到了一个变量,但是你尝试对这个变量的值进行不合理的操作,抛出TypeError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用域由所声明的位置决定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—— 从内部逐级向外查找,直到找到第一个匹配的标识符时停止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用域查找规则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eval 接受含有一个或多个声明的代码,会修改其所处的词法作用域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词法作用域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欺骗(修改)词法 with 根据你传递给它的对象凭空创建了一个全新的词法作用域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- 引擎无法在编译时对作用域查找进行优化,因为引擎只能谨慎地认为这样的优化是无效的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定义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这个函数的全部变量都可以在整个函数的范围内使用及复用,外部作用域无法访问包装函数内部的任何内容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用域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with 用 with 从对象中创建出的作用域仅在 with 声明中而非外部作用域中有效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try/catch try/catch 的 catch 分句会创建一个块作用域,其中声明的变量仅在 catch 内部有效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函数作用域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et关键字可以将变量绑定到所在的任意作用域中,不会进行声明提升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块作用域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垃圾收集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let 💳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优点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— let 将 i 绑定到了 for 循环的块中 , 事实上循环的每一次迭代都声明了i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创建块作用域变量,但其值是固定的(常量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var a 编译阶段的任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var a = 2;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 = 2 _____ 执行阶段的任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引擎在解释js代码之前首先对其进行编译,变量和函数在内的所有声明都会在任何代码被执行前首先被处理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优先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函数声明高于变量声明提升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函数在定义时的词法作用域以外的地方被调用,但是函数还可以继续访问定义时的词法作用域,此时就产生了闭包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IFE (立即执行函数) + for循环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块作用域(let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闭包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应用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必须有外部的封闭函数,该函数必须至少被调用一次(每次调用都会创建一个新的模块实例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模块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封闭函数必须返回至少一个内部函数,这样内部函数才能在私有作用域中形成闭包,并且可以访问或者修改私有的状态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一个函数被调用时,会创建一个活动记录(执行上下文)。这个记录会包含函数在哪里被调用(调用栈)、函数的调用方法、传入的参数等信息。thi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s 就是记录的其中一个属性, 会在函数执行的过程中用到。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this是动态作用域,this的绑定取决于函数的调用方式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默认绑定 作为普通函数调用,指向全局;严格模式下指向undefined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隐式绑定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作为对象的方法调用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绑定规则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new绑定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作为构造函数调用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显示绑定 —— call、apply、bind调用:传入的第一个参数为null时,this指向window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优先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new绑定>显示绑定>隐式绑定>默认绑定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create(null) —— 不会创建Object.prototype 这个委托,所以它比 {} "更空"。表示this是空的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绑定例外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箭头函数 根据外层(函数或者全局)作用域来决定 this , 绑定之后无法再修改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语法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构造函数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var a = new Object(..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string, boolean, number, null, undefined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简单基本类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语言类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复杂基本类型 —— object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String、Number、Boolean、Array、Object、Function、RegExp、Date、Error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内置对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通过new来进行构造 var strObject = new String( "I am a string" );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创建方式 ——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查类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prototype.toString.call( strObject ); // [object String]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属性名满足标识符的命名规范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访问属性方式
You don't know JavaScript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以接受任意 UTF-8/Unicode 字符串作为属性名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计算属性名 (es6中新增 ) —— [prefix + "bar"] : "hello"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给数组添加属性,不会影响到数组的length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数组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向数组添加一个字符串数值的属性,会变成数组的下标,而不是添加为一个属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议:用对象来存储键/值对,只用数组来存储数值下标/值对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只复制引用,指向的还是原来的对象,而未复制真正的值,会影响到原来的对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浅复制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assign(..) , ...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复制对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堆中重新分配了内存,是对原来对象的完全拷贝,两者之间互不影响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深复制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var newObj = JSON.parse( JSON.stringify( someObj ) );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实现方式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or in + 递归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获得对象的属性描述符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getOwnPropertyDescriptor -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给对象添加一个普通的属性并显式指定一些特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writable — 布尔值,表示是否可以修改属性的值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对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属性描述符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布尔值,属性是否可配置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defineProperty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configurabl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把 configurable 修改成 false 是单向操作,无法撤销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例外:configurable:false时,可以把 writable 的状态由 true 改为 false,但是无法由 false 改为 tru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属性是否会出现在对象的属性枚举中,比如说 for..in (会遍历到原型链)循环,默认为tru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enumerabl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结合 writable:false 和 configurable:false 就可以创建一个真正的常量属性(不可修改、 重定义或者删除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禁止扩展 禁止对象添加新属性并保留已有属性: Object.preventExtensions( myObject );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不变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密封 —— Object.seal(..):在一个现有对象上调用 Object.preventExtensions(..) 并把所有现有属性标记为 configurable:fals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冻结(级别最高的不可变性) —— Object.freeze(..): 在一个现有对象上调用 Object.seal(..) 并把所有"数据访问"属性标记为 writable:fals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[[Put]] 和[[Get]] 控制属性值的设置和获取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Getter和Setter 隐藏函数,分别在获取和设置属性值时调用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ropertyIsEnumerable(..) 检查给定的属性名是否直接存在于对象中(而不是在原型链上)并且满足 enumerable:tru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keys(..) 返回一个数组,包含所有可枚举属性(只查找对象直接包含的属性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枚举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getOwnPropertyNames(..) —— 返回一个数组,包含所有属性,无论它们是否可枚举(只查找对象直接包含的属性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n、hasOwnProperty(..) 判断属性是否存在,区别:in会查找到 [[Prototype]] 链,hasOwnProperty(..)不会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or..in 遍历对象的可枚举属性列表(包括 [[Prototype]] 链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or 循环 —— 遍历下标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orEach(..) 遍历数组中的所有值并忽略回调函数的返回值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every(..) — 一直运行直到回调函数返回 false(或者"假"值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遍历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some(..) — 一直运行直到回调函数返回 true(或者 "真" 值)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原理:首先会向被访问对象请求一个迭代器对象,然后通过调用迭代器对象的 next()方法来遍历所有返回值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or..of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遍历数据结构(数组、对象,等等)中的值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定义 JavaScript 中的对象的一个内置属性,其实就是对于其他对象的引用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查找对象的属性或方法时,如果没有在自身对象上找到,就会继续在 [[Prototype]] 关联的对象上进行查找,如果在后者中也没有找到需要的引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原型链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[[Prototype]]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就会继续查找它的 [[Prototype]] , 以此类推 , 一直找到Object.prototyp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所有普通对象都有内置的 Object.prototype,指向原型链的顶端(比如说全局作用域),如果在原型链中找不到指定的属性就会停止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bject.prototyp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函数不是构造函数,但是当且仅当使用 new 时,函数调用会变成"构造函数调用"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创建(或者说构造)一个全新的对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② 这个新对象会被执行[[Prototype]]连接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new机制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这个新对象会绑定到函数调用的this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原型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如果函数没有返回其他对象,那么new表达式中的函数调用会自动返回这个新对象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构造函数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oo.constructor === Foo为真,意味着foo确实有一个指向 Foo 的 .constructor 属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🗴 错误观点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foo.constructor 会委托 [[Prototype]] 链上的 Foo. prototype , 因为默认的 Foo.prototype 对象有constructor属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.constructor 属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☑ 正确含义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② 当重写Foo.prototype之后,Foo.prototype 对象的constructor 属性会丢失,它会继续委托,委托给原型链顶端的 Object.prototype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③ 要在 Foo.prototype 上"修复"丢失的 constructor 属性,可以手动在 Foo.prototype上添加一个不可枚举的constructor 属性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会凭空创建一个"新"对象并把新对象内部的 [[Prototype]] 关联到你指定的对象,可以用来创建两个对象之间的关系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原型继承 🗉
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它存在于内置的 Object.prototype 中 , 是不可枚举的
```